



農信保與台北國際商銀及台灣中小企銀簽約

為因應政府實施「加強辦理農業放款方案」，提供1千億元貸款給農漁民及農漁企業，並由農業信用保證基金配合提供信用保證，以協助農漁民及農漁企業順利籌措經營所需資金。農信保基金近日分別與全國農業金庫、慶豐商業銀行、台南區中小企業銀行等單位簽約，並於11月9日及10日再與台北國際商銀及

台灣中小企銀簽約，連同原簽約之中國農民銀行、台灣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銀行及華南商業銀行外，農信保基金簽約銀行目前擴增為9家，使原本限於農漁會及農業銀行之送保管道大幅擴增，將可提供農漁民及農漁企業更多貸款的選擇，使更多銀行透過農信保機制以拓展放款業務。🌱

◀◀ 農業發展基金貸款 ▶▶

農家綜合貸款要點

一、貸款對象

農保被保險人且加保滿1年以上或漁會甲類會員且入會滿1年以上。

二、貸款用途

用於農（漁）民籌措家計、消費及教育等農家生活改善所需資金。

三、貸款辦理機構

（一）全國農業金庫。

（二）設有信用部之農（漁）會。

（三）依法承受農（漁）會信用部之銀行當地分行。

（四）未設信用部農（漁）會（不含信用部由銀行承受，目前無信用部單位）地區，當地或鄰近之中國農民銀行、台灣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銀行分行。

四、輔導及合作機關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、直轄市政府及各縣（市）政府。

五、資金來源及利息差額補貼

由貸款經辦機構提供資金辦理，並由農業發展基金對貸款經辦機構所提供資金給予利息差額補貼。

六、貸款風險

本貸款風險由貸款經辦機構自行負擔。

七、貸款條件

（一）貸款利率：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之規定（目前為年息2%），如有調整，隨同機動調整。

（二）貸款期限：最長3年。

（三）貸款額度：每一借款戶最高新台幣20萬元。

（四）資金撥付方法：按實際需要一次撥付。

（五）還款辦法：每6個月攤還本息一次為原則。

（六）擔保方式：由貸款經辦機構依照其授信有關規定，審酌個別授信案件核定；借款人擔保能力不足者，由貸款經辦機構協助送請農業信用保證機構保證。

改善財務貸款要點

一、貸款對象

以符合下列各條件者為限：

（一）農會正會員（含同戶家屬）且為農保被保險人滿2年以上，或漁會甲類會員且入會滿2年以上，或領有畜牧場登記證之農民。

(二) 既有貸款其原用途為農(漁)業產銷或生活必需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：

1. 以統一農(漁)貸科目貸放者。
2. 以一般放款科目貸放，其用途為農(漁)業產銷用，且核貸時借款人具會員資格。

(三) 既有貸款年利率在年息5.5%以上。

(四) 目前實際從事農(漁)業。

(五) 同意本貸款資金全部用於償還既有貸款本息者。

二、貸款用途

全數用於償還既有貸款本息。

三、貸款辦理機構

(一) 全國農業金庫。

(二) 設有信用部之農(漁)會。

(三) 依法承受農(漁)會信用部之銀行當地分行。

(四) 未設信用部農(漁)會(不含信用部由銀行承受，目前無信用部單位)地區，當地或鄰近之中國農民銀行、台灣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銀行分行。

四、輔導及合作機關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、直轄市政府及各縣(市)政府。

五、資金來源及利息差額補貼

由貸款經辦機構提供資金辦理，並由農業發展基金對貸款經辦機構所提供資金給予利息差額補貼。

六、貸款風險

本貸款風險由貸款經辦機構自行負擔。

七、貸款條件

(一) 貸款利率：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之規定(目前年息為35%)，如有調整，隨同機動調整。

(二) 貸款期限：依借款人既有貸款剩餘年限2倍為限，最長15年；未滿5年者，得由貸款經辦機構審酌借款人之償還能力，酌予延長貸款期限，惟最長不超過5年。

本園地專為農友提供各項農業貸款訊息。對農業貸款有任何疑問，或想了解某項農業貸款，歡迎利用電話、傳真或e-mail洽詢，我們將有專人為您提供解答或資訊。

洽詢電話：02-23628148 分機26

傳真：02-23636724

e-mail：h3628148@ms15.hinet.net

(三) 貸款額度：依借款人統一農(漁)貸或用於農(漁)業產銷之一般放款餘額及應付利息而定，每一借款戶最高新台幣300萬元。

(四) 資金撥付方式：一次撥付，直接沖轉借款人統一農(漁)貸或用於農(漁)業產銷之一般放款本息。

(五) 還款辦法：以每6個月攤還本息一次為原則。

(六) 擔保方式：由貸款經辦機構依照其授信有關規定，審酌個別授信案件核定；借款人擔保能力不足者，由貸款經辦機構協助送請農業信用保證機構保證。

Q&A

問：我因為向人承租的羊舍即將到期，目前飼養頭數約80頭。希望自己搭建羊舍繼續養羊，不知是否有這方面的貸款可以申請？謝謝！

答：所詢得否申請專案貸款案，查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94年度核計35項貸款項目，以支應農林漁牧業之發展與轉型所需資金，農友或可適用農業發展基金「加速農村建設貸款」項下之「輔導農村青年創業與改進農業經營專案貸款」或「中壯年農民農業經營改善貸款」；惟所陳資料不足，尚須視實際狀況是否符合各該貸款對象條件及貸款用途而定。建議農友可逕向經辦貸款機構【農(漁)會信用部、依法承受農(漁)會信用部之銀行當地分行或全國農業金庫、台灣土地銀行、中國農民銀行、合作金庫銀行】洽詢。